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及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我单位建于2000年6月,2008年5月与太和卫生院资源重组，设有内科、外科、妇科、中医科、检验科、B超室、心电图室、X光室、药房、药库、防保科、五官科、体检科和职能科室等,2020年1月经批准更名为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审核评定为一级合格卫生院。我院职工总数137人，退休人员33人，其中正式职工95人，临时工42人。卫生技术人员128人，其中主任医师1人，副主任医师11人，主治医师24人，执业医师16人，助理医师10人；副主任护师1人，主管护师24人，护师9人，护士4人；主管药师7人，药师3人，药士3人；副主任检验师2人，检验师2人，检验士4人；主管放射技师2人，放射技师1人。我单位为一级医疗机构，属于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我单位的主要职责为瀛海地区的医疗卫生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部门决算包括：本单位本级决算

三、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9917.63万元，比上年增加2962.46万元，增长17.47%。主要原因是门诊量增加医疗收入大幅增加：。2024年度支出总计19917.63万元，比上年增加2962.46万元，增长17.47%。主要原因为医疗收入大幅增加导致药品等专用材料费大幅增加。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6270.7万元，比上年增加1653.14万元，增长11.31%。主要原因：门诊人次大幅增加导致医疗收入大幅增加。其中：

1.财政拨款收入4683.26万元，占收入合计的28.7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83.26万元，占收入合计的28.7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10083.63万元，占收入合计的61.97%。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1503.81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24%。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收入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13865.56万元，比上年增加241.92万元，增长1.78%。主要原因医疗收入增加导致相应医疗成本支出随之增加。其中：

1.基本支出11133.7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0.3%。

2.项目支出2731.8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9.7%。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4.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支出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998.65万元，比上年增加215.85万元，增长4.51%。主要原因政府加大了财政拨款的投入。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4998.65万元，比上年增加215.85万元，增长4.51%。主要原因医疗和公共卫生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98.6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9.77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8%； 卫生健康支出4243.49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4.89%；住房保障支出315.39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6.3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439.77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增加8.66万元，增长2%。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决算439.77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增加8.66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调整和退休人员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4243.49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增加350.36万元，增长9%。其中：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2024年度决算2169.64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增加266.26万元，增长12.27%。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和各项补贴增加导致相应费用增长。

“公共卫生”（款）2024年度决算1687.15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增加79.57万元，增长4.94%。主要原因：由于各项公共卫生经费投入增加。

“中医药”（款）2024年度决算4.9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减少5.1万元，下降51%。主要原因：此款项按名中医进社区实际出诊次数支付。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度决算347.08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增加9.63万元，增长2.85%。主要原因：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2024年度决算34.72万元，与2024年年初预算持平。

1. “住房保障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315.4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4年度决算315.4万元，此部分经费为补发职工购房补贴金，未纳入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实际支出项目列示，无支出的项目可删除）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2861.56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奖励金等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1.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1.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6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度新购置车辆1台，共计17.98万元；新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3760.39万元，其中车辆8台，共计248.5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5台（套），共计1136.2万元。

五、绩效评价结果情况

2025年，本单位对2024年度单位项目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单位自评22个，占单位项目总数的100 %，涉及金额2137.09万元。评价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的21个、评价得分在80-90分（含80分）的1个、评价得分在60-80分（含60分）的0个、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0个。

六、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

本年度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 各单位需根据自身业务职能，补充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例如：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公共卫生经费：反映医疗机构为完成国家的公共卫生工作所安排的专项资金。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